

证券代码：920001

证券简称：纬达光电

公告编号：2026-040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6年1月1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原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执行。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19号解释”），规定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

作进一步规范和明确。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也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最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属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

六、备查文件

（一）《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

会议决议》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